

证券代码：833519

证券简称：泉欣新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790号601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拟进行送股，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事项及授权董事会办理该年度内相关事项》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业务经营流动资金和业务发展投资资金的需要。经测算，公司的自有资金不能满足以上资金需求，公司将争取银行融资保障公司运行的资金需要。据此公司于 2021 年度拟向上海银行、兴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等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具体数额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并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及科技型中小企业短期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该议案涉及事项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